

方孝孺《指喻》阅读答案（附翻译）

作者：寂夜思潮 来源：网络

本文原地址：<https://www.xiaorob.com/zhuanti/ydlj/144091.html>

ECMS帝国之家，为帝国cms加油！

阅读下文，完成4-7题。

指喻

（明）方孝孺

浦阳郑君仲辨，其容闾然，其色渥然，其气充然，未尝有疾也。他日，左手之拇有疹焉，隆起如粟，君疑之，以示人。人大笑，以为不足患。既三日，聚而如钱，忧之滋甚，又以示人。笑者如初。又三日，拇之大盈握，近拇之指皆为之痛，若剟^①刺状，肢体心膂^②无不病者。惧而谋诸医，医视之，惊曰：“此疾之奇者，虽病在指，其实一身病也，不速治，且能伤生。然始发之时，终日可愈；三日，越旬可愈；今疾且成，已非三月不能瘳。终日而愈，艾可治也；越旬而愈，药可治也；至于既成，甚将延乎肝膈，否亦将为一臂之忧。非有以御其内，其势不止；非有以治其外，疾未易为也。”君从其言，日服汤剂，而傅以善药，果至二月而后瘳，三月而神色始复。

余因是思之：天下之事，常发于至微，而终为大患；始以为不足治，而终至于不可为。当其易也，惜旦夕之功，忽之而不顾；及其既成也，积岁月，疲思虑，而仅克之，如此指者多矣。盖众人之所可知者，众人之所能治也，其势虽危，而未足深畏。惟萌于不必忧之地，而寓于不可见之初，众人笑而忽之者，此则君子之所深畏也。

昔之天下，有如君之盛壮无疾者乎？爱天下者，有如君之爱身者乎？而可以为天下患者，岂特疮痍之于指乎？君未尝敢忽之，特以不早谋于医，而几至于甚病。况乎视之以至疏之势，重之以疲敝之余，吏之戕摩剥削以速其疾者亦甚矣；幸其未发，以为无虞而不知畏，此真可谓智也与哉？

文余贱不敢谋国，而君虑周行果，非久于布衣者也。《传》不云乎：“三折肱而成良医。”君诚有位于时，则宜以拇病为戒。武辛酉九月二十六日述。

（选自《逊志斋集》）

4. 对下列句中加点的词语，解释不正确的一项是（ ）

- A. 其色渥然 渥然：红润的样子。 B. 以示人 示：告诉。
- C. 而傅以善药 傅：同“敷”。 D. 岂特疮痍之于指乎特：只。
5. 下列各组句子中，加点词的意义和用法不同的一组是（ ）
- A. 今疾且成 彼且奚适哉
- B. 而终为大患 是以就极刑而无愠色
- C. 而寓于不可见之初 日与北骑相出没于长淮间
- D. 则宜以拇病为戒 使子路反见之。至，则行矣
6. 下列对原文有关内容的赏析，不正确的一项是（ ）
- A. 本文层次清晰，构思谨严。文章前半部分叙事，后半部分阐发道理，叙事贵在简练而又生动，哲理则富有警策，有独到之见。同时两者间紧密结合，相辅相成。
- B. 本文取譬设喻，借喻立论。文章从友人手指生疹一事，阐明“防微杜渐”的道理：天下之事，常发生在至微之处，因为忽略轻视，终成大患。
- C. 本文不以文采词藻炫耀，不发空泛的议论，而是从实际出发，同时又有因小见大的深度发掘。从小事发端，深意在于治国，文意深远。
- D. 本文含有针砭时弊的意味。国家处在“疲敝之余”，官吏又“戕摩剥削”，更加速了小患的发展，这样的问题只能是“幸其未发”。对于这一切，作者把针对的矛头直指国家的最高统治者。
7. 翻译（10分）
1. 及其既成也，积岁月，疲思虑，而仅克之，如此指者多矣。
2. 君未尝敢忽之，特以不早谋于医，而几至于甚病。

参考答案：

4. B示：给……看)
5. D（表承接，就，那么；表转折，却。A将，将要；B表转折，却；C在，介词）
6. D（文章是给筹谋治国大计的人的提醒与警戒，但“把针对的矛头直指国家的最高统治者”无中生有，属过度解说。）

7, 见文言译文

参考译文：

指喻

浦阳县有位青年名郑仲辨，他的身体强壮，面色红润，精神充沛，从来没有生过病！有一天，左手的大拇指生了一个疹斑，肿起来像米粒一般大，郑君疑惧给别人看，看的人哈哈大笑，认为不值得担忧，过了三天，疹粒肿得像铜钱那般大，他更为担忧，又拿给人看，看得人像以前一样笑他。又过了三天，拇指肿得像拳头那般大，靠近拇指的指头，都被它牵引得疼痛起来，好象割刺一般，四肢心脏及背脊骨没有不受痛的。郑君心中害怕，就去请教医生，医生看了，吃惊地说：「这是奇特难治的病，虽然病在指头上，其实成了影响全身的病，不赶快治疗，将会丧失生命。可是刚开始发病的时候，一天就可治好，发病三天以后，要超过十天才能治好；现在病已经形成了，不到三个月不能治癒。一天治得好，用药草才可。用艾草就可以了！过十天要治得好，用药草才可。到成了重病时，甚至会蔓延到肝脏、横隔膜，不然也可能有一只手臂残废。除非能从内部治它，否则病势不会停止，不设法从外面来治疗，病就不容易治好！」郑君听从他的话，每天内服汤药，又外敷有效的良药。果然到两个月后就好了，三个月后精神脸色才复原。

我因此想到：天下的事故，通常发生在极为细微，隐而不显的地方，最后成为莫大的祸患。最初认为不值得处理，可是最后会变成没有办法处理的地步。当初发生，容易处理时，往往吝惜些微的精力，轻忽它而不加顾虑，等到祸患形成了，花费很长的时间，用尽了脑筋，精疲力竭，才仅仅能把这祸患克服。天下事，像这拇指的，可太多了！我们可以说，一般人能知道的事，一般人自然能处理，在情势上看来虽然危急，却不值得过于惧怕；只有那些发生在一般人不会去担忧的事情上，起初是隐藏着而看不到的，一般人以开玩笑的态度处理它、轻忽它。这就是君子们所深深戒惧的。

从前天下的情形，有像郑先生的身体一样的强壮无病痛吗？爱天下的人，能像郑先生那样爱惜他的身子吗？可是足以成为天下的大患的，何止于像长在郑先生手上的疮痍呢？郑先生对拇指上的疮痍不敢忽视它，只因为没有及时看医生，因而几乎形成大病。何况一般人对问题，总是以非常疏忽态度来看待它，又加上国家久经战乱，民力疲困之后，一般官吏残害剥削百姓，更加速问题的恶化，此种事情加速祸害的形成是非常严重的！侥幸问题还没发生，就认为不必忧虑而不知畏惧，这真能算得上是聪明的做法吗？

我才能低下，不敢筹谋治国大计，而郑先生思虑周密，行事果决，不是久居平民的人。左传不是这样说吗？：「三折肱而成良医。」（一个人曾三次折断手臂，接受那么多的医疗经验，经验有了，自己也就成为疗伤的良手了。）郑先生以后如果居官的话就应该以「拇病」的例子来作借镜。

更多 阅读理解 请访问 <https://www.xiaorob.com/zhuanti/ydlj/>

文章生成PDF付费下载功能，由[ECMS帝国之家](#)开发